

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

长院学〔2023〕30号

关于开展2023年秋季学期 文明宿舍、示范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二级院系：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文明素质，培养学生讲文明、守纪律、爱卫生、勤劳动的良好习惯，加强学生社区宿舍管理，提升文化品位，优化育人环境。经研究决定，学校将开展2023年秋季学期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等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和类型

1. 评选对象：2022、2023 级学生及其宿舍。
2. 评选类型：文明宿舍、示范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

二、评选条件

（一）文明宿舍

1. 宿舍有良好的风气，本年度无违反校规校纪现象。
2. 宿舍成员自觉遵守作息制度，有良好的生活、学习习惯。
3. 宿舍成员言行举止文明得体，不在宿舍吸烟、喝酒；不随意吐痰、泼水、扔杂物；垃圾及时自带下楼。
4. 宿舍成员自觉遵守学校有关规定，不在宿舍使用明火、大功率电器等违章用具；不在宿舍私拉电线；不观看违规影像、书刊等；未经同意，不留宿外来人员。
5. 有宿舍文明公约、卫生值日表。
6. 宿舍布置整洁、健康、美观、大方，宿舍清洁，无乱涂画、乱粘贴，无痰迹，无蛛网。
7. 门窗及玻璃保持干净，不留污渍、水渍，阳台无乱摆放物品。
8. 橱柜、桌凳干净，物品摆放的整齐统一。

（二）示范文明宿舍

1. 须满足“文明宿舍”全部评选条件；
2. 宿舍成员思想进步，政治素质良好。
3. 宿舍成员学习兴趣浓厚，学习成绩优良，无不及格课程，综合排名位于班级前 50%。同等条件下宿舍成员在各级各类赛项和评优中获奖的优先考虑。宿舍成员积极参加学术讲座、实践活动等，定期组织成员间学习交流，互帮互助，具有良好的学

习氛围。

4. 宿舍成员纪律性强，在校期间均无违规违纪记录。

5. 宿舍布置文化气息浓厚、高雅、美观，有特色、有节约环保意识。宿舍成员积极参与学校组织的各类文化活动。

（三）优秀宿舍长

1. 所在宿舍须为“示范文明宿舍”或“文明宿舍”。

2. 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违纪行为。

3. 学习认真刻苦，本年度无补考课程。

4. 具有较强的自我管理能力和自律意识，能够自觉遵守学校、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

5. 具有较强组织管理能力，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完成工作任务，坚持原则，工作成绩突出。

6. 所在宿舍学风、纪律、安全和日常卫生等方面表现良好，未发生安全事故，无使用大功率电器记录。

三、评选程序

1. 11月9日—11月14日，各二级院系按照通知要求，对本院系学生宿舍和宿舍长开展评选，公示后按照学生处分配名额推荐至学生处（推荐名额见附件1）。要求被推荐对象（指宿舍和个人）需在校园网“一站式”线上办事大厅进行线上申报（申报流程见附件2），申报时除填写基本信息外，还需提供不少于5张反映宿舍特色的照片。另外，申报“示范文明宿舍”还需准备

PPT 参加评选汇报，PPT 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2. 11 月 15 日-11 月 21 日，学生处对各院（系）推荐的宿舍按评选要求进行审核和验收。

3. 11 月 17 日前，以院系为单位将申报“示范文明宿舍”的材料报送到学生处。

4. 11 月 22 日，学生处组织被推荐的“示范文明宿舍”、进行现场展示汇报（现场汇报具体时间和安排另行通知），由评审组评选出“示范文明宿舍”，并现场颁发奖励物资。

四、奖励与表彰

学校根据评选结果分别授予“示范文明宿舍”、“文明宿舍”和“优秀宿舍长”等荣誉称号，并给予一定物质奖励，示范文明宿舍将进行挂牌表彰。对荣获“示范文明宿舍”的宿舍成员优先推荐参加各级各类实践活动。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评选活动。各院系要将评选活动作为环境育人、活动育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成立以院系党总支副书记为组长，辅导员、院系学生会生活部学生干部组成的评选工作组。充分发挥学生自我监督、自我教育、自我管理的作用，有序开展好评选活动。

2. 严格评选程序。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对评选条件认真学习，严格把关，充分发挥优秀的示范作用，促进学生宿舍文明建设，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工作。

3. 及时报送材料。各院系要严格按照要求及时报送申报材料，过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冯勇，87931012

附件 1：2023 年秋季学期文明宿舍、示范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推荐名额

附件 2：文明宿舍、示范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线上申报流程



题词：宿舍 评选 通知

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处

2023 年 11 月 9 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秋季学期 文明宿舍、示范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推荐名额

二级院系	宿舍总数量	示范文明宿舍	文明宿舍	优秀宿舍长
水利水电学院	214	2	11	11
计算机技术学院	319	3	16	16
机电工程学院	369	4	18	18
城市建设学院	269	3	13	13
经济管理学院	279	3	14	14
测绘信息工程系	86	1	4	4
合计	1536	16	76	76

推荐名额分配原则：

示范文明宿舍推荐名额为各二级院系宿舍总数量的 1%。

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推荐名额为各二级院系宿舍总数量的 5%。

附件 2

文明宿舍、示范文明宿舍、优秀宿舍长线上申报流程

1. 进入学校官网主页点击信息门户



2. 点击登录



3. 输入账号（学号/工号）密码（初始密码：Cjgy@加身份证后 6 位）



4. 选择“服务清单”，再选择“党委学生工作部”



5. 选择“文明宿舍申报”，点击我要办理

	助学金2-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	党委学生工作部、人民武装部、学生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生资助中心）、团委	29	我要办理	办事指南
	学生证补办申请	党委学生工作部、人民武装部、学生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生资助中心）、团委	41	我要办理	办事指南
	助学金3-国家助学金申请	党委学生工作部、人民武装部、学生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生资助中心）、团委	41	我要办理	办事指南
	文明宿舍申报	党委学生工作部、人民武装部、学生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生资助中心）、团委	47	我要办理	办事指南
	请假信息查询	党委学生工作部、人民武装部、学生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学生资助中心）、团委	38	我要办理	办事指南

6. 填写表格并上传附件，填写完整以后点击办理

当前节点：发起申请

关闭 办理

文明宿舍申报表

学院		班级	
宿舍号		宿舍人数	
联系人		联系手机	
申报类型	示范文明宿舍		
宿舍情况简介			
附件上传			
流转记录			

7. 选择所在班级辅导员审核，点击提交



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CHANGJIA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文明宿舍申报表

学院		班级	
宿舍号	1	宿舍人数	1
联系人	郑天玉	联系手机	13986069729
申报类型	示范文明宿舍		
宿舍情况简介	处理文档 提示：请填写以下信息后再提交(当前节点:发起申请): 下一步 ☐ 取消申请 ☒ 辅导员审核 辅导员审核 点击此处选择班级辅导员 提交 暂存		
附件上传			
流转记录			